

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

「2016 少年ㄟ亮起來：青少年權益與福利亮點計劃」

勸募活動財物使用情形報告書

1.活動名稱	2016 少年ㄟ亮起來：青少年權益與福利亮點計劃
2.勸募字號	衛部救字第 1051360026 號
3.勸募期間	民國 105 年 1 月 7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
4.勸募使用	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09 月 30 日
5.募款成果	專案總計核備 136,935 元，截至 106 年 9 月 30 日財物使用為 136,935 元(含利息 19 元)。
6.使用概述	本募得款已全數使用完畢。
7.通過公告	依據第六屆第九次理監事會聯席會議決議通過公告

一、計劃目標：

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(簡稱「台少盟」)以推廣與宣傳青少年的權益與福利，將青少年視為準公民，所推動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相關活動。

二、計劃目的：

本計劃將以青少年六大權益為核心，包括：「福利保障權」、「社會參與權」、「文化休閒權」、「勞動保護權」、「公平受教權」、「健康發展權」，積極整合民間、企業與學界資源，舉辦相關座談會、記者會、工作坊、展覽與社區活動等，讓與會者瞭解兒少所需之支持性、發展性福

利資源，其核心價值與面向如下：

1	福利保障權	教育宣廣民國 100 年修法通過之「兒童及少年權益與福利保障法」，強化整體兒少權益，並使少年享有公平的福利資源保障
2	社會參與權	舉辦青少年為主軸的公共討論活動，讓青少年有平等的社會參與空間，透過各種公共參與形式鼓勵其表達意見，裝備其成為成熟的公民
3	文化休閒權	舉辦青少年休閒活動，推動青少年創意塗鴉文化，倡議青少年文化休閒權益與空間
4	公平受教權	關心青少年中輟議題，每位青少年都應享有公平的受教權利，不因其特殊境遇而被主流教育排除
5	勞動保護權	關心青少年基本的勞動權益，使其穩定參與培訓與職場體驗計畫，從中發展、儲備與提升自己的就業能力，進而能於職場或學校獲得更好的發展機會
6	健康發展權	結合大專院校學生作媒體識讀，讓青少年有健康的媒體閱聽環境

三、募得款使用說明：

1. 總計募得款 136,935 元 (含利息 19 元)，募得款已全數使用完畢。

2. 收支明細：

項 目		收 入	支 出	備 註
105 年募款收入		136,916		
利息收入		19		
105 年勸募活動成本			20,237	第 17 條標準支出
105 年活動財物支出	伙食費		26,300	
	印刷影印費		7,816	
	郵電費		2,918	
	講師費		22,000	
	車馬費		6,300	
	設計費、稿費		12,000	
	活動費		1,934	
	雜項支出		945	
106 年活動財物支出	宣傳費		18,887	
	郵電費		2,598	
	設計費、稿費		14,000	
	活動費		1,000	
總 計		136,935	136,935	

理事長：



秘書長：



會計：



經辦人：

